

主任司鐸：歐瑪竇神父
電話：(03)5251210*11
秘書：董秀英

出納：陳美澄
會計：張文興

牧委會會長：林滿茹
編輯：張代強
<http://sachartsj.catholic.org.tw>

※本堂神父的話：

“復活，春天”

柯嘉思神父

基督的復活是人類歷史上最改變人生的盛事之一，特別是在基督徒的生活中。天主教教理指出，「耶穌復活是我們對基督信仰的至高真理，初期基督徒團體相信這是主要的真理，並以此而生活，聖傳視此為基本真理而傳遞下去；此真理由新約的文件予以確定作為與十字架一起的逾越奧跡的主要部分去宣講：」（天主教教理 638）透過復活，使人類陷入恐懼之中的神秘死亡力量終於粉碎了。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永遠地解救了全人類。過去，現在和未來的世代都從黑暗的勢力中被拯救出來，並有機會繼基督自己之後成為光明之子。天主教教理指出：

基督藉死亡救我們脫離罪惡，藉祂的復活使我們獲得新生。這新生首先是那使我們重新獲得天主恩寵的成義。「因為基督怎樣藉著父的光榮，從死者中復



活了，我們也怎樣在新生活中重生」成義在乎戰勝罪惡的死亡及重新享有聖寵。

其次，它完成義子的承繼，因為人成了基督的兄弟姊妹，正如耶穌在復活後親自稱呼其門徒們那樣：「你們去，報告我的弟兄」。人成了基督的兄弟姊妹，不是出於本性，而是出於恩寵，因為這種義子身分使人實在分享唯一聖子的生命，而這生命在祂復活時已完全顯示出來了。（天主教教理 654）

基督從死裡復活，消除了圍繞死亡的恐懼，取而代之的是勇氣和以新希望面對死亡。死亡的意義完全改變了，因為死亡不再被視為結束，而是信徒通往永生之路的必經通道。因此，死亡的傷痛已不復存在，許多人毫不猶豫地把自己的生命置之度外，直到今天還在為福音而繼續這樣做，就證明了這一點。

對於耶穌基督的門徒以及在祂被釘十字架和死亡之前與祂一起生活的家人和朋友來說，復活代表他們是最先與復活的基督本人相遇。這些人的敘述，記錄在福音書中，我們從他們那裡瞭解到復活後發生的事件。

根據天主教教理：基督復活的奧跡是一件真實的事件，它有歷史可尋的跡象，如同新約所証實的。早在公元 56 年期間，聖保祿已能給格林多的基督徒寫道：「我當日把我所領受而又傳授給你們的，其中首要的是：基督照經上記載的，為我們的罪死了，被埋

葬了，且照經上記載的，第三天復活了，並顯現給刻法，以後顯現給那十二位……」。這裡，聖保祿談及他在大馬士革歸化後，所聽到的有關復活的生活的傳授（天主教教理 639）。

在早期的宗徒時期，基督徒團體非常團結，我們從宗徒大事錄中讀到，他們是一心一意 同心合意（宗徒大事錄 4:32）。他們這種目標一致，吸引了許多非信徒加入基督徒團體，這就是為什麼團體因此繼續在信仰和數量上成長，因為他們不僅持續用言語也透過基督徒團體的見證宣揚基督復活的消息。

在耶穌基督被捕之前的那個晚上，祂與門徒們一起共進晚餐，祂把麵餅分開了遞給他們。就從那時起，擘開麵餅當作基督臨在的標誌，一直在基督徒團體裡這麼做，這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復活的明確標誌。在最後的晚餐中，耶穌雖然是門徒的老師，卻給他們洗腳，從而給他們一個榜樣，如何透過慈善和服務他人的作為，成為祂真正的追隨者。從那一刻起，信徒們繼續將憐憫的作為當作復活的標誌，並當作復活的基督臨在信徒中間的見證。



當我們每年慶祝耶穌基督從死裡復活的奧跡，它提醒祂的每一個信徒，無論我們在哪裡，我們都被召喚讓基督的復活進入現實生活。我們每天所做的一些慈善的小行為，從對別人微笑這樣簡單的事情，到花時間去陪伴另一個人，或從探望病人和老人，到貢獻自己的才能、技能和資源幫助需要的人，所有這些小行為都可以在我們的日常生活中成為復活的標記。

既然基督的復活是以生活而不是以死亡來證明，那對我們信徒來說最大的挑戰之一就是我們每個人在每天結束時，花一點時間，問自己是否在我們一天日常工作中，我們一直是生活的工具，而不是死亡工具。如果我們能夠肯定，我們在言行上是生活的工具，那麼我們就是復活的主耶穌基督的真正兄弟姐妹，仍然是祂“經由復活戰勝死亡力量”的活見證。

※教友靈修分享園地：

~~談天主教的遊行~~小編

天主教的遊行活動比較重要的有兩個，一個是復活節前的聖枝主日舉行的『聖枝遊行』，另一個是基督聖體聖血節的『聖體遊行』。

雖然遊行這種禮儀活動，各堂區可按照教友及環境等情況來辦理；也就是可舉行或者也可以不舉行。

本堂彌撒時間：
主日：上午 8:30
平日：上午 6:30

本堂每週星期五明供聖體：
自早上 7:00 至 晚上 8:00 請教友自動來朝拜聖體
聖母軍每主日上午 10:00 召開週會

許多教友多半傾向不舉行遊行活動，因為有許多顧慮及原因，有些認為走在大街上不好意思，有些教友擔心外面的人不知道教會遊行在宣揚甚麼？有些人認為有彌撒就夠了不需要遊行！更有些人擔心教友的體力...等等的理由，因此許多教堂的遊行就只有教友參加，或者不舉行。而且遊行的時間在主日早上彌撒後舉行，許多人在休假期間的早晨都尚未起床，根本不知道我們教會有遊行活動，也就不會注意到我們的教會。

教會遊行的目的其實很簡單也很重要，就是要把福音傳出去，讓教會被看見，使更多人成為基督徒。好像各廟宇的繞境活動，邀請地方各界人士參與，敲鑼打鼓熱熱鬧鬧，為地方祈福，同樣的這個宮廟也會被社會關注。教會的遊行活動也應該慎重舉行，成為祝祐地方的活動，使教友與非教友一起共融。

這讓我想起小時候在鄉下的天主堂，有一年的聖體遊行，有鼓隊；還有大的紅布條寫上『聖體遊行』大字，全村大部分的人都來參加，遊行隊伍綿延一公里長，真是盛況空前。在此也為各堂區祈禱，祈求天主恩賜每個堂區都能善盡福傳能力，讓基督的信仰被看見，不論是藉由何種形式將福音傳出去，使人走進教堂，阿們。

以下簡單介紹『聖枝遊行』及『聖體遊行』：

『聖枝遊行』：

這個儀節，是為紀念耶穌榮進耶路撒冷城的情景。因為根據聖經記載，當時群眾高舉著樹枝歡迎祂進城。因此，早在第四世紀時，已經有耶路撒冷教會慶祝這一天的相關記載；民眾為慶祝耶穌榮進耶路撒冷城的救恩事件，也列隊重走昔日耶穌與門徒們進城時所走的路徑。當天下午，民眾與主教在橄欖山聚合，讀經、唱聖詩，然後到耶穌升天處，讀相關的聖經、唱聖詩。大約於下午五時，誦讀福音關於耶穌此日榮進耶路撒冷城的敘述，



然後下山進城。兒童揮舞著樹枝，高唱「奉上主之名而來的，應受讚美」的經句。人們在全城中遊行，最後到達耶穌復活堂

（聖墓大殿），舉行夜禱。這個聖枝遊行禮，很快就傳遍整個東方教會，此主日也就稱為聖枝主日。

中世紀時，聖枝遊行逐漸戲劇化：信友先集合於城外，然後手持聖枝遊行到城內主要聖堂。遊行時有人持十字架或福音書，象徵耶穌的臨在。

梵二禮儀更新後，要求信友儘可能在聖堂外集合，參加聖枝祝福禮及遊行，恢復遊行的原始意義：從集合站到聖堂（或由一處遊行到另一處）。有些堂區因此在聖堂附近街道遊行，最後進入聖堂，兼具福傳意義；有的只在堂區院落或走廊遊行；有的限於狹隘空間，只能直接進堂，但仍可視情況，在「隆重進堂式」和「簡短進堂式」中擇一進行。

『聖體遊行』：

訂立與推廣基督聖體聖血節的三位教宗（教宗伍朋、克勉五世及若望二十二世）從未提及此日應舉行聖體遊行禮。據考證，聖體遊行禮首先於第十三世紀末（一二七四～一二七九）在德國出現。這種習慣在第十四及十五世紀時逐漸推廣至各地。到了一八二〇年，羅馬聖部才予以批准，但始終未視之為禮儀行為，



只看作是熱心善工。舊法典（一二九一條第一項）規定在彌撒後應舉行隆重的聖體遊行禮，除非有特殊情形，不容許舉行。新法典「九四四條第一項」的條文不再嚴格規定，只稱：「如果教區主教認為可行……得經過大街舉行聖體遊行，特別是在基督聖體聖血節最為適宜。」無疑地，為了適應現代各地的環境，生活方式的變遷，教會法律不得不有所改變。但在可能的情況下，為對聖體敬禮做公開的見證，教會仍希望舉行聖體遊行。關於遊行的規則與方式等，教區主教有權做適當的安排（新法典九四四條第二項），也強調務必要使遊行時對至聖聖體保持應有的尊榮，不失應有的恭敬。（參考資料：天主教輔仁聖博敏神學院禮儀研究中心網頁）

※幽默小品：

~~績效獎金~~ 摘自網路

剛剛同事們都收到公司人事部門的簡訊寫道：公司上半年營運績效卓著，決定每位同仁中秋節加發四個月。

所有同事看到簡訊都非常開心，也對公司的獎勵非常感謝。

突然又收到公司傳來的一則簡訊：剛剛的簡訊月字後面少打一個『餅』字！

所有同事：XXXD

※編輯報告：

本堂訊同時在新竹市耶穌聖心堂網站刊登。

歡迎上網閱覽。sacheartsj.catholic.org.tw

「教友靈修分享園地」歡迎教友每月 20 日前踴躍投稿。

以不超過 500 字為原則，來稿請交張代強

（8765go@pchome.com.tw）。

或可在新竹市耶穌聖心堂 facebook(本堂臉書)以及 Line ID：5678gogo 投稿。

